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向社会公布 2024 年度运城市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方面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运城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s://www.yuncheng.gov.cn>) 查阅或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 159 号；邮编：044000；联系电话：0359-2270558；电子邮箱：yccsnwb@163.com）。

2024 年，市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紧紧围绕 2024 年农业农村工作重点及农民群众关注关切，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加强政策

解读回应，进一步提高了政府部门的公信力，增进了人民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的理解和认同。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按照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聚焦重点任务，重要政策、重点工作、重大事件，通过“运城市人民政府网站”专栏、“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公开发布各类“三农”信息，使农民群众及时了解“三农”政策、农业动态等，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知情权，为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营造了良好氛围。2024年，在“运城市人民政府网站”专栏上公开工作动态、项目公示、“双公示”、建议提案答复等各类信息122件。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政策宣传、农业技术、项目建设、安全生产、工作动态等农业农村领域各类信息892件。受理12345政务服务168项、民呼我应18项，全部按照要求办理答复。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市农业农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1件，为自然人申请，申请方式为电子邮箱申请，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按时进行办理和答复。2024年，未收到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4年，我局根据工作需要，再次认真梳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明确了相关科室的工作职责，确定专人负责具体工作。严格规范审核及发布程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机制，根据主管部门对专栏和公众号的动态监测提示，及时开展对照性检查和整改工作，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发布规范、真实、准确。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主要渠道是运城人民政府网站运城市农业农村局专栏和“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同时运用政务信息报送、农业专报、多媒体等形式实行政务公开，全方位为群众及时完整提供公开信息。2024年，我局以运城人民政府网站运城市农业农村局专栏和“运城市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为政务公开的主要载体，及时更新机构职能、本单位财政预决算、专项资金、提案建议、行政处罚等信息，真实反映工作成果，接受群众监督，助力推进农村高质量发展。对运城市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运城市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等涉农政策进行权威解读，提高了社会公众对农业政策的知晓度，促进了强农惠农政策落地见效。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落实信息公开作为全年一项重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政务公开法定职责。安排专人负责信息上传工作，完善政府信

息公开审核制度，有效防范涉密信息泄露。加强对政务主动公开的管理，做好网站、政务新媒体运营的常态化监测，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公开、有序的进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让公众看得到、能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8		
行政强制	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各个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还不够深入细致，部分领域的信息公开还不够全面及时。二是政策解读和宣传的方式方法还需进一步创新和改进。三是政务公开的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和落实。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政务公开的相关要求，切实提高认识，积极主动作为，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一是着力提升群众关心重点工作公开力度。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公众关心关切事项，加强政务信息管理，系统梳理公布强农惠农政策等情况。及时、准确、规范按照要求把公众普遍关心、重点关注的信息予以公开。二是着力提高“三农”重点政策宣贯力度。将政务公开与重点工作结合，梳理公开粮食稳产保供、特色产业发展、学用“千万工程”经验等方面，做好配套政策解读，提升公众特别是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对政策文件的知晓

度，以政务公开促进政策推广，全面推动我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三是着力加大信息公开培训力度。积极参加相关政策法规、案例、业务操作等学习培训，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主动性，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提供有力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运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 月 14 日